

附表

	身心障礙類 集中式特殊教育班			資賦優異類 集中式特殊教育班			分散式資源班			巡迴輔導班		教師 兼特 教 組長	分散式 資源班 召集人
	每班 每星 期最 低授 課節 數	專任 教師 每星 期最 低授 課節 數	導師 每星 期最 低授 課節 數	每班 每星 期最 低授 課節 數	專任 教師 每星 期最 低授 課節 數	導師 每星 期最 低授 課節 數	學生 在資 源班 時間	每班 每星 期最 低授 課節 數	專任 教師 每星 期最 低授 課節 數	學生 每星 期接 受輔 導時 間	專任 教師 每星 期最 低授 課節 數	比照 其他 組長 授課 節數	比照專 任教師 減二節 課
國小	四十	/	十八	三十九	十九	十六	最高 不超 過普 通班 節數 二分 之一 為原 則	四十二	十九	每生每 星期最 少接受 輔導一 至二次	十九 不含 交通		
國中	五十	十六	十四	教師及導師皆比照 普通班領域教師及 導師授課節數辦理				五十二至 五十四	十六		十六 不含 交通		
高中 職	四十 四	十六	十二 不含 週會								四十八	十六	/